

证券代码：301300

证券简称：远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1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15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5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6.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020.75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6,442.53 万元（不含税）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578.22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8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2】361Z005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140.53 万元（不包括使用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211.5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0,087.74 万元，其中“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终止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9,045.11 万元（不含利息 673.6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909.41 万元（包括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其中：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000 万元。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41.95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使用

募集资金 50,629.69 万元，其中“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终止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9,045.11 万元（不含利息 673.6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370.07 万元（包括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其中：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000 万元。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909.41
加：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2.61
减：2026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41.95
其中：2026 年半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541.95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370.07
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1,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存储方式	备注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	35050167620700003438	1,209.42	活期存款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	196010100100432159	160.65	活期存款	超募资金
			1,000.00	大额存单	
	合计		2,370.07		

注 1：上述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形。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578.22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5,855.13万元。

1、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次回购方案已于2024年2月22日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6.89万股，回购金额为2,966.71万元（含交易费用）。

2、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7,7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7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700万元（含利息收入211.58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详见附表1。

（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0.2亿元（含本数）及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万元，相关明细如下表：

签约方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余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2025/12/3	2026/12/3	1,000.00
合计：				1,000.00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6年半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表 1：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1,578.22			报告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41.9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0,629.6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723.0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 变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 氧化硅项目	是	19,157.26	19,157.26	不适用	112.15	0.59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 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 氧化硅项目终止后补 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045.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6,565.83	6,565.83	541.95	5,617.30	85.55	2026 年 6 月 30 日【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723.09	25,723.09	541.95	24,774.5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	否	-	22,888.42	-	22,888.42 【注 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 公司股份	否	-	2,966.71	-	2,966.7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5,855.13	-	25,855.13	-	-	-	-	-
合计		-	25,723.09	51,578.22	541.95	50,629.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①“年产4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已终止。 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直接用效益指标衡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表2“2026年半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的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六)有关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八)有关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1,0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1,370.07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2：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09.42万元（含利息和理财收入以及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注3：公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为23,100.00万元，此处的22,888.42万元为本金，不含利息收入211.58万元。

附表 2:

2026 年半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4】	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	19,157.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65.83	541.95	5,617.30	85.55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723.09	541.95	5,617.30	-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①“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实施地点是南平市延平区南平工业园区，因位于闽江上游，根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通报问题整改要求需停止建设，公司基于整改要求及实际情况终止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福建省邵武市城郊工业园区”调整为“福建省邵武市城郊工业园区及厦门市思明区高雄路 1 号 2901-2904 单元”，实施方式由“新建研发楼”				

	调整为“购置研发办公场地及使用公司邵武研发中心现有场地”，项目投资总额由 6,565.83 万元变更为 9,249.43 万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同时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4：“年产 4 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已终止，账户中募集资金 19,718.80 万元（含利息）已全部转出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